广东燕塘乳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关于公司董事长辞职的独立意见

作为广东燕塘乳业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的独立董事,根据《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等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以及《广东燕塘乳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《独立董事工作制度》的相关规定,我们基于独立审慎、客观、实事求是的原则,经认真审阅相关材料,对公司董事长辞职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如下:

- 一、经核查,李志平先生因已达到法定退休年龄,申请辞去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、董事长与董事会战略委员会主任委员职务,并不再担任公司法定代表人, 其辞职原因与实际情况一致。
- 二、李志平先生的辞职未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低于法定最低人数,其辞职报告自送达董事会时生效。李志平先生的辞职不会影响公司董事会正常运作,不会对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活动产生重大影响,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。公司已于2023年11月16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,审议通过了《关于选举第五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》,同意选举冯立科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长,任期与本届董事会任期一致。

(以下无正文,后附签字页)

(此页无正文,为广	东燕塘乳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	董事关于公司董事长辞职
的独立意见之签字页)		
	_	
郭葆春	黄晓宏	李汴生